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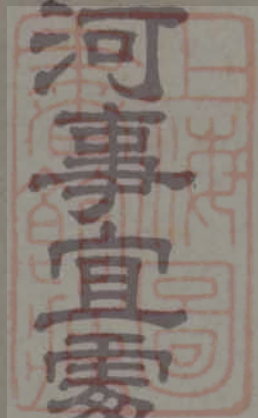
440

中華民國十六年

第八期

印刷品第十五號

督辦廣東治河事宜處工程報告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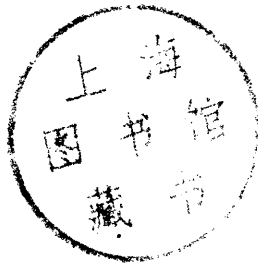




上海图书馆藏书



A541 212 0013 02508



~~1508043~~

中華民國十六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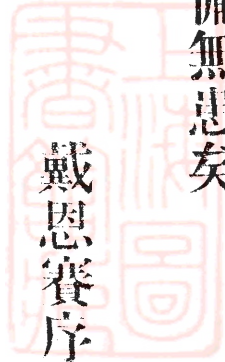
第八期

督辦廣東治河事宜處工程報告書

本處第八期工程報告書編成付梓恩賽爲之序者迺第三次時期焉是期工程之進行多在西江宋隆活閘工程最爲浩鉅業經完成於十六年七月間矣查宋隆鄰近一帶歷年潦水爲災人民生命財產均受損失自活閘告成後雖宋隆地處低窪藉活閘以爲保障凡屬範圍之內者人民固免爲魚之嘆卽田禾收穫共慶有秋柯工程師曾考察該處是歲收穫情形禾田總額價值比較往年多增銀毫三十萬元有奇試將此項田禾收入之溢利與建築活閘之工費比較則建閘工費不過十六

年中之一年溢利而已而自遞年推之其獲益正未有艾也於此足覘宋隆活閘已有成效深望各處人士踵而效之則潦勢雖極猛烈庶幾有備無患矣

戴恩賽序於督辦廣東治河事宜處



中華民國十六年

十二月

日

柯正工程師上戴督辦書

督辦鈞鑒 敬陳者茲謹將第八期工程報告書繕呈鑒核是期報告係由民國十五年七月一日起至十六年九月卅十日止爲期共十五個月與從前每期十二個月不同其變更之原因經在該報告之概要章內叙明矣查十五年夏潦爲災亦鉅被淹浸之區約伍百伍拾叁平方基羅米達（陸拾四萬柒仟畝）凡災區內頭造田禾多蒙損失

又宋隆活閘經於是期告成該處低地均藉此閘以爲保障乃得免潦水流入爲患其成效殊爲滿意也謹呈

督辦戴



中華民國 十六年 十二月

正工程師柯維廉

督辦廣東治河事宜處第八期工程報告書目錄

第一章 概要

第二章 測量及水流觀測事項

(甲) 水流觀測事項附各江流域雨量總數比較表及水度比較表

(乙) 測量

西江三水縣屬魁崗圍木棉圍

西江高要縣屬新興江流域低地

西江北岸高要縣四會縣屬由羚羊峽至思賢滘一帶基圍

第三章 工程

東江

北江 蘆苞活閘

西江 宋隆活閘及宋隆內部各基

思霖圍大欖圍景福圍

第四章 賬目

附錄 民國九年至十六年九月本處所設各雨量台分年分月雨量詳細表

督辦廣東治河事宜處第八期工程報告書

民國十五年七月一日起至十六年九月卅日止

第一章 概要

是期報告。係由十五年七月一日起。至翌年九月三十日止。爲期共十有五月。與從前各期報告。每期十二個月者不同。所以如此變更者。蓋欲將本處向例。由七月一日起。至翌年六月三十日止。爲一年之財政年度。現改爲由每年十月一日起。至翌年九月三十日止也。嗣後刊行按年報告書。每期均係由十月一日起至翌年九月卅日止。由是每年潦季期內情形。及每年施工期內情形。當可在每期報告書內一次完全記載之。以便閱覽。

是年中祇西江區內辦理建築工程。該區內之宋隆活閘。已于十六年七月初間完成。所收效果。殊爲滿意。該處一帶低地。得此閘爲其禦潦。是年收穫田禾之價值。較往歲多增毫銀三十餘萬元。

北江區內。西南至木棉一帶。及西江區內。後瀝至廣利一帶之舊有基圍。均已于本年內爲詳細之測量。此外並在新興江流域內。測勘種種。以爲改建該處舊有基圍之預備。是年所

辦工程。及測量事務。均未有受軍事影響。故進行尙稱順利也。

至于潦漲情形。西江于十五年七月初間高漲。七月九日宋隆水度爲壹壹伍肆壹米達。較之該處歷年來紀錄中之最高水度壹壹陸伍玖米達。祇低壹壹捌米達。同時北江亦高漲。七月九日蘆苞水度爲壹壹壹玖柒米達。續于十日漲至壹壹式〇〇米達。爲是年最高之度。至該處歷年來紀錄中之最高水度。則爲壹壹肆壹陸米達。同時三水地方水度。于九日爲壹壹壹柒陸米達。亦爲是年最高之度。至該處歷年來紀錄中之最高水度。則爲壹壹叁〇伍米達。

西江一帶。崩決基圍多處。以高要縣境內爲最慘。該縣內計經崩決之處。有南岸圍、思霖圍、長利圍、豐樂圍、各決口。均已由本處工程師親行踏勘。至高明縣內。亦崩決多處。因該處盜匪披猖。無法前往踏勘。殊爲憾事。據調查所得。田畝被淹浸者。高要縣境內。約壹捌式平方基羅米達。(式壹叁、〇〇〇畝)高明縣境內。約叁柒壹平方基羅米達。(肆叁肆、〇〇〇畝)凡被浸沒區域之頭造田禾。盡遭推毀。

此次崩潰基圍之決口。多在內部子基。所謂內部子基。即沿各小涌兩岸。深入腹地內部。較之沿大江兩岸之幹基。尤爲綿長。其頽廢情形。亦較幹基爲更甚。欲爲各處沿涌腹地。

籌一勞永逸之禦潦辦法。亟應在各小涵口。用活閘堵塞。並將沿大江之幹基。改築完善。實爲當今之急務。倘將內部子基加高倍厚。使其與幹基無異。則需費鉅大。殊非經濟之辦法。

此次北江潦水高漲。幸速率甚緩。故西江潦水高度。不至再高。倘能照本處所擬之防潦全部計劃。在三水築一分水壩。以調節由北江流入西江。或由西江流入北江之潦水。則可免此江之潦水加入彼江。而致有泛濫之虞。

東江水度。亦曾高漲。石龍水度最高時。爲壹○捌伍捌米達。而該處歷年來紀錄中之最高水度。則爲壹壹○●○○米達。

潦水成災之後。本處迭據災區人民呈請撥給款項修築基圍。祇以本處經費無多。且已預算用爲完成經已開辦各項工程。故對於各處所請撥款一節。愛莫能助。亦一憾事也。

本處現常希望每年能有充足常款。以爲改築基圍之用。但目前尙難如願。現所辦理之工程。祇賴地方人民之自行籌集。并將幾歷艱難就地籌得之小數款項。繳交來處。以代其修築基圍而已。爲所籌之款。不敷擬辦工程之用。則有請求本處將不敷之數。代爲墊款。訂明由地方人民在一定期間內。三年或五年。將所墊款項。如數償還。蓋各處田畝。苟得禦

潦之保障。則大都每年所產生之禾稻兩造。與並無保障者之每年產生之一造不同。如果償還墊款期限。並非十分短促。則人民自可勉力籌還墊款。故本處亦嘗照此辦法。樂與某處人民。訂立墊款合約。

惟因本處款項無多。尙未克照此辦法推廣。暫時亦祇就其籌墊小數之範圍辦理稍狹之工程而已。若就本處所已收受各處請求助款修基之呈文計之。有款伍拾萬元。便可應各處之需求。並能將伍拾萬元之數。照上述辦法墊付。而各處人民又可于五年內全數歸還。本處又將每年歸還之款。陸續墊出。如是則本處每年便可墊款壹拾萬元。以助無法籌集之鄉民。防禦潦患。換言之。即本處不啻爲人民指導技術辦理工程。更成爲人民之銀行週轉機關矣。至于本處現在每月由海關所撥之常款。除本處經常費及完成各處工程之護養費外。餘則酌量辦理其地方入民財力所不逮之他項工程。

第二章 測量及水流觀測事項

(甲) 水流觀測事項

雨量紀錄。照常由二十八處雨量觀測站。按期報告。彙編而成。計由本處辦理者。二十一

站。由海關辦理者伍站。由粵漢鐵路辦理兩站。其中在廣西者拾陸站。在本省者十二站。其中在東江流域者三站。在北江流域者伍站。在西江流域者拾捌站。在廣州三角洲上游者兩站。茲將各江流域及廣州三角洲上游。由民國九年至十四年。陸年中每年雨量總數之平均數。及民國十五年中之雨量總數。列表比較如下。

第一表

各江流域每年雨量總數比較表(以米利米達計)

流 域	民國九年至十四年陸年中每年雨量總數之平均數	民國十五年雨量總數
西江：上游	1,529	1,777
西江：下游	1,579	1,557
北江	1,544	1,690
東江	1,780	1,853
廣州三角洲：上部	1,954	1,926

又上表所列五流域內之雨量情形。更在本報告書末端附錄之分月雨量表。詳細開列。每流域內每月下雨若干日。及下雨若干米利米達。均逐月列明。至所列數目。則爲每流域內各雨量站。自民國九年至十四年觀測所得之平均數也。此外并將十五年中及十六年一月至九月之每月數目。分別開列。以資比較。

水度之漲落。係由水度站二十八處。分別紀錄。計由本處辦理者。式拾式站。由海關辦理者肆站。由粵漢鐵路辦理者兩站。其在西江者玖站。北江拾站。東江玖站。此外本處并存有民國十年六月以後。由廣州嶺南大學氣象台之自動水度表所登記之每日水度紀錄。

第二表 水度比較表

地 名	歷 年		民國十五年		民國十六年 一月一日至九月卅日	
	最 水 高 度	最 水 低 度	最 水 高 度	最 水 低 度	最 水 高 度	最 水 低 度
西 江 : 梧 州	131.17	106.17	127.50	106.96	123.23	107.51
宋 隆 涌(肇慶附近)	116.59	104.09	115.41	104.23	113.03	104.40
江 門	107.61	102.77	107.16	103.10	106.44	103.25
北 江 : 韶 州	163.88	152.96	157.75	152.99	158.96	153.17
清 遠	119.70	110.94	117.11	111.61	117.54	111.67
三 水	113.05	103.23	111.76	103.90	111.02	103.99
東 江 : 東 岸	115.22	106.92	112.76	107.10	113.96	107.29
石 龍	110.02	104.84	108.53	104.74	109.51	104.88
珠 江 : 廣 州 海 關 浮 標 廠	108.45	103.29	106.46	103.51	106.74	103.63

(乙)測量

是年度內。本處收受省內各屬人民之來呈。或則呈請修築舊基。或則呈請建築水閘。共有多件。業經按各處地方情形。照所擬辦之工程性質。在可能範圍內。分別測量。及考查一切。除有因盜風猖獗無法進行野外作業外。餘已着手測量之地方。其較爲重要者列下。

西江三水縣境魁崗圍木棉圍

此兩圍之改築問題。近年來久在籌議之中。本處亦曾訂定改築魁崗圍計劃三種。第一種計劃。應行改築之基。其位置大約與舊有之基圍相同。就現時材料工價計之。預算需費香港銀壹拾陸萬元。第二種計劃。改築該基時。應將該基一部份。從新填築。預算需費香港銀壹十一萬五千元。第三種計劃。則從新填築全基。並將河口地方。包入基裏。預算需費香港銀二十三萬一千五百元。

至于改築木棉圍。預算需費香港銀壹拾萬零捌仟元。

該兩圍內人民。因基圍爲禦潦圖存之具。對於改築計劃。殊爲注意。祇以工費浩大。迄今尙無解決辦法。故所定計劃。暫難實行。仍望該處人士。合而圖之。則將來此項計劃終底

于成也。

西江高要縣境新興江流域低地

新興江流域內一帶低地。面積甚廣。惟大部份尙無防潦設備。故年年均被潦水爲患。土地因而荒蕪者不少。低地內。間有部份爲基圍所環護。惟此項基圍。多屬薄弱。每遇稍大潦水。卽有崩決之虞。本年度內。該處人民迭次呈請本處修築原有舊基。本處亦經派員前赴測量。並將位置于新興江口而靠近西江之南岸圍。測勘完竣矣。

西江北岸高要縣及四會縣境由羚羊峽至思賢濠一帶基圍

此處一帶基圍。所包括地方。其面積約爲叁肆柒平方基羅米達。(肆壹叁。〇〇〇畝)基圍共有九處。基線甚長。惟基身頽壞。時有崩決。民國十一年夏。潦水爲災。該處一帶地方。多被潦浸。故各該圍董紛紛呈請本處設法救濟。以勘查所得結果。該處各小涌倘用活閘。或自動渠管堵塞。并將沿大江之幹基修築堅固。不難將原有各圍。因地形之便。改爲叁兩圍。卽可減去基線長度。由是修築及護養費用。均可因而節省。關於改築該處各基圍一事。本年度內。迭經在該處一帶詳細測量。及攷查一切。此項測量。現時仍在繼續進行中。

第三章 工程

東江

本年度東江區內除零碎小修外。并無舉辦別項工程。雖東岸及岡下兩決口。鄉人渴望修築甚殷。而尙未舉辦也。在前次施工期內。該兩處鄉人。曾呈請本處撥款修築。但其時本處欸項。經已劃撥別用。且東江區內。歷年來受本處之資助不少。計修築基圍費用。已達港銀四十六萬三千四百元之多。似難再爲助力。故勸告伊等自行籌款辦理。迨至本年四月間。岡下鄉人。又再行呈請墊款修築。該墊款由鄉人担任。分兩年歸還。計毫銀約一萬七千元。本處經允如所請。大約本年內可着手興工矣。

墊款修築岡下決口之消息。一經傳至東江區內。而同樣之要求。竟紛至沓來。但本處現時欸項支絀。以致愛莫能助。須俟積有餘欸。方能分別資助修築也。

東決岸口。應從速修築。前已言之。蓋此決口不修築。當東江水度漲至一二。五米達時。圍內田地。約七十五平方基羅米達。(即八八〇〇華畝)均遭淹沒。其時禾田祇可收成一造。較之此基修復之後。每年可望收成兩造。損失之數。當在數十萬元也。

此基自民國十一年八月卅號。經已崩決。基內人烟稠密。計有七十餘鄉。現時估算修築費用。不過毫銀三萬五千元。似亦易于籌措。乃農民計不出此。竟以有用之金錢。作無益

之械鬥。寧願添置高價之新式軍械。而置圍基決口于不顧。良可嘆也。倘農民能早覺悟。自行籌集款項。繳來本處代存。本處當樂爲監理修築一切也。東江區內。關於捍護低地。以防潦患之計畫。尙有數處。仍須研究者。如在廣九鐵路東莞橋之南。界于鐵路兩旁之田地。皆應捍護。以防潦患。此等田地。全藉峽口涌以資宣洩。而該涌則在峽口村前。與東江幹流滙合。民國九年。本處對於此項計畫。如在峽口涌口建築水閘。及修築相連基圍等事。經已畧事研究。蓋是處雖有基圍。實不足以抵抗全部潦水也。旋因時局不靖。事遂中止。一俟地方安靖。自當賡續辦理。倘此項計畫。辦至完備。儘可以捍護之田地。約九十八平方基羅米達。(即一〇六、〇〇〇華畝)而現在禾田收一造者。嗣後可收兩造矣。該區域內。計有大鄉七十之多。

北江

蘆苞活閘

該閘下游護石之深陷部分。應再填石。前因款項支絀。故未果行。現已于本年九月杪開工辦理。又因查得前次所填之石。畧生變動。故此大應賡續多填石塊。以免再有傾卸之虞。

在北江區內。本處向無自行採石之舉。前期報告書已言之。凡工程上所用之石。大都以高價向附近土人採購。價值由鑛主自定。設本處能在界牌坑自行採石。則每年節省費用不鮮。因該處迫近河干。隨時可以用船轉運之故。惜爲對岸農民所反對。尙未見諸實行。故仍須用高價採購而已。

蘆苞活閘 計本年共關閉二十六天。閘內水面。較北江水面。約低四十二生至七十四生之間。

閘旁之行人竹橋。須築一固定橋以代之。但此橋原非用以開閉閘門。祇作蘆苞鄉人與蘆苞涌南岸交通之路耳。故本處對於此橋。無甚關係。亟欲鄉人自行籌款興築。聞蘆苞商會。現正在籌款辦理云。

蘆苞墟前與活閘相連之新基。因行人往來。牲畜踐踏。草皮及基身。已日趨于損壞。

該基歲修費用。向由本處担負。以已往之三年計之。共用款二千七百元。但本處現欲蘆苞商會担負此項歲修費用。因自建築新基後。蘆苞全墟。獲益不少。以現時之情形。與從前相比較。繁盛實多。則担負此項費用。亦理所當然。蘆苞商會既能担負此費用。則減輕本處之負担。本處又可將此款修築別處較爲要緊之圍基矣。

西江

西江各項工程。于前次施工期內。未經完成者。此期繼續辦理。可稱大致完工矣。所謂各項工程者。即建築宋隆活閘及修築沿西江幹流之思霖大欖及景福圍基。是也。當十五年秋季。西江水度異常高漲。故各項工程。延至十一月中旬。始能着手開工。由此以迄舊歷年底（即新歷二月初旬）雖鮮下雨。但有時天氣異常寒冷。致令工人作工不便。（因其禦寒衣具不甚充足）新正以後。又雨水連綿。計至六月底止。共一百四十二日。而下雨時間。實占九十七日。在此期內。西江水度。雖低下之時日居多。惟一交三月下旬。江水高漲。遂令施工諸形棘手。及至五月。江水大漲。爲歷年五月份中水度之最高者。各項工程。迫得暫行停歇矣。夫舉辦工程。本不宜在雨季及暑季。此蓋人所共喻者也。茲因趕成水閘。以求即生效用。故延至八月中旬。始行停工。

沿西江所辦之重要工程。如修築大欖圍各村前之圍基。此等圍基。所以遲遲未開工者。實因村民反對所致。另于後節。再詳言之。因有村民反對。而生出種種阻碍。故不得不于不適宜作工之時期內舉辦之。又因耕稼期內。故作工人數。往往求過于供。

本期每日作工人數。多寡不一。最多用至二千一百七十二人。但不及此數之時期居多。

前次施工期內。西江工程歸一洋工程師主任其事。駐宋隆辦事處。此屆主任之洋工程師爲嘉田君。

宋隆活閘及宋隆內部各基

該閘重要部分。及裝置閘門等工程。于前次施工期內。經已告成。在前期報告書內。已詳言之。此期所辦之活閘工程。係完成閘位附連水道掘泥、底部砌石、建築三合土翹牆、暨行人便橋、及絞閘橋、安設閘門、上落機件、及三合土定鉗。此外尚有築基工程。如舊基與活閘相連之基。河蛟及鷓鴣兩處橫基。皆須繼續完成者也。清除閘位附連水道之積泥。係于十一月十六號籌備開工。殆至水度低下。始將潦季時積存之浮淤。從事清除。此種浮淤約厚二米達。計至十二月八號竣事。事竣之後。對於挖深閘底。鋪蓋底部大石。及建築三合土翹牆。方能繼續開工。又因閘外東邊斜坡。屢次傾卸。發生阻碍。必須再事挖入。此又令工程進行畧爲遲滯。

閘底砌石繼續施工。至三月之末。畧爲停頓。其原因有二。一因閘底爲潦水泛濫。二因所建築之合土翹牆。有高至十六米達者。于五月內。方始告成。至六月中旬乃完全竣事。

至絞閘橋。係于四月二日告成。安設閘門上落機件。于四月終旬告成。三合土定鉗。于五

月六日告成。而三米達澗之行人便橋。則于六月初旬告成。

又穿過西邊閘壑及翅牆之間。建築一圓形水管。直徑寬一米達。外邊管口裝置一自動鐵門。內邊管口裝置一可以上下之鐵門。此管之作用。係防備將來修理閘壑。或展長閘位之時。用以宣洩閘內之水量者也。

採石工程。于四月中旬繼續開工。但因艱于購辦炸藥。故工程畧爲遲滯。

又該閘將來或須用作航船閘。故爲展長閘壑及加設蓄水門着想。經已設備一切矣。

沿閘位附連水道之土質上層。多是脆質淤泥。下層是軟性水泥。基此情形故閘之內外。東邊斜坡。均須建築石牆。而以閘外一部分爲尤甚。因其屢次傾卸也。但建築石牆。地腳必須打樁。現時限于款項。不能舉辦。故爲一時權宜計。祇于該斜坡上。安置散石。以爲捍護。而免冲刷耳。

堵塞原有之涌。使水流必經該閘。已于五月中旬開工。不期江水忽漲。故工程畧爲停頓。延至六月初旬。復行興工。其時水度雖漲。流率亦急。卒于六月十六日。始能將該涌堵塞。堵塞之後。建築過江基工程。日夜兼作。至六月末旬。該基高度。已逾尋常高水度線之上矣。隨後陸續工作。乃于夏季期內。完全告成。此項填土。係用泥斗泥簍搬運。平均每井填

坭值港銀一元七毫四仙。合樁工管理等費計之。每井值港銀二元零五仙。

建築宋隆涌及高明河相連之鷓鴣峽橫基。係于二三月間告成。對於該基之位置。前時基閘公所與該處農人。畧有爭執。久未解決。致生阻碍。及後農人遵照本處所定之基址。不爲無益之爭。遂奏成功。而與高明河相連之平頭峽橫基。同時亦經加高培厚。鷓鴣峽橫基平均每井填坭值港銀二元四毫六先。合樁工管理等費計之。每井值港銀一元八毫五先。在宋隆西方之河蛟基。前期經已開築。旋因鄉人反對。故暫擱置。此期於四月初旬。已復行開工。至關於水利問題。基閘公所經與鄉人接洽妥協。該基附近可以掘取泥土之地。前期經已用盡。故此期不能在附近田地取坭。因此農人發生滋擾。後經多方勸導。并用軍隊捍護。始克完成。而鄉人田畝所受之損失亦經用價補置。此項工程。于五月中旬完工。平均每井填坭值港銀一元九毫。合樁工管理等費計之。每井值港銀二元二毫二仙。又就灌溉上設想。復於該基築鐵質圓形渠管一度。直徑寬七十五生的。并設有自動鐵門。茲將宋隆活閘及宋隆內部。由開工之日起計。所完成之工程。開列於下

宋隆活閘

閘位及附連閘位水道掘坭……………五五九五〇立方米達

開位及附連開位水道掘石	一三〇	立方米
附連基圍填土	九一六	〇立方米
附連基圍護牆(灰漿砌石)	一二六	立方米
開位地脚開橋臺及翅牆填築洋灰三合土	六五一	七立方米
開之上部填築洋灰三合土	一九二	立方米
附運開位水道底部砌石(灰漿砌石)	五九六	立方米
出口水道以上地方因宣洩起見掘泥	一五二	〇立方米
採石鑛場掘泥	一二三	八〇立方米
採石	一二七	七六立方米

宋隆內部各基

在西部河蛟及其附近者	八二五	六〇立方米
填泥(一部分爲水冲去)	一五三	〇〇立方米
基坡鋪蓋草皮	一五三	〇〇立方米
在南方平頭鷓鷲兩峽	一五三	〇〇立方米

填泥.....一〇六七〇立方米達

基坡鋪蓋草皮.....二三〇〇立方米達

宋隆活閘及宋隆內部各基。由開工之日起。截至九月杪止。共用去港銀三十七萬八千七百零九元二毫八仙。其詳細分述如下

	香港元
預備工程費連同測量及製圖等費	4,342.94
閘位洋灰三合凝結之部連同挖掘地腳及閘臺	131,301.50
鐵閘及運用機械	28,817.79
閘位出入水道挖坭及底部與兩邊斜坡砌石費	35,587.88
相連圍基費	33,376.47
宋隆內部地方築基費	43,952.48

機器及工具費	573.69
現存材料值	2,969.74
與永久工程不相屬費用(如遷拆房屋及遷移墳墓等費)	3058.17
已成及未成工程因潦水損失費及設法防免此等損失之費用	5334.16
賠償屋主及地主費	50.27
在工場附近開採新石鑛費(挖掘坭土及外層劣石與及敷設運石小鐵道)	10,061.02
轉運材料費(不撥入各帳者)	5,640.41
材料存貯所及機器廠常費管倉人及工目工金招集工人費工人住宿設備費	19,441.71
永久房屋費	8,090.73

管理費

45,353.91

共計港銀

378,709.18

思霖圍及大欖圍

思霖圍基。前期尙有一部分未完工者。經于十二月開工。二月告成。又在涌口村下游。有一部分基外坡。時受渦漩水所沖刷。亦經改直。故思霖全圍。可稱修築完竣。并一律加高。足以抵抗最高之潦水矣。但有數處。仍須從事改良者。有因爲迴漩水所侵剝。須從事改直。有因外坡及基脚時受潦水所沖刷。須加砌護石。此等工程。現從緩辦。一俟經費充裕。再行辦理。

大欖圍村尾中作及沙頭村前三段圍基。因割用民房問題。尙未解決。故修築工程。不能不從緩辦理。于前期報告。已詳言之矣。此種房屋。皆位置于原有圍基內坡。且有在基面者。而基之外坡。又形如壁立。坡脚之外。祇有低狹地段。約寬十米達至十三米之間。似此情形。若將圍基向外移出。費用當值不貲。而房屋所值無幾。似以遷移房屋。爲正當辦法。

當本處工程師前往接洽時。村人極端及抗。對於修築該圍。可免潦患之利益。絕不計及。彼等之固執。實由一二歹人。從中鼓動。其意以爲本處受此異議。不久必用高價以賠償被拆之屋主。其後本處將原計劃變更。將原定所拆之屋。減至少數。并奉省政府核准。飭令縣知事執行。經此數月手續。此次工程。始得進行無礙。而房屋之被拆者。由該圍董籌款補恤。計三村共拆房屋二十八間。多數是細小破屋。其中有由本處蓋搭逢廠以備居住者不少。

又因讓出地方有限。故新基兩旁。均須加建多數石牆。而以中作村前之基爲多。至築基所用之泥土。大部分係從村後田中掘取。轉運時。有須經窄小巷道者。有須繞村而行者。路程既遠。價值自增。復因雨季已屆。取泥之地。每被水浸。又須用車車水。轉運泥土之法則用泥車及泥蓼相輔而行。本年九月抄。大部分石牆。經已告成。所未完工者。祇未填泥二千二百井而已。計思霖圍填泥。每井值港銀一元一毫九仙。大欖圍填泥。每井值港銀一元五毫式仙。合椿工管理等費計之。思霖圍每井值港銀一元六毫二仙。大欖圍二元四毫。所有石牆俱用一二六（洋灰白灰及沙子）灰漿砌成。每井值港銀二十六元八毫三仙。其中砌石工銀每井占六元一毫三仙。

修築完竣之圍基。每每受猪牛及附近居民所蹂躪。嗣後倘無正當管理辦法以保護之。則歲修之費。為數極鉅。此次修築大欖圍基。完全無負責圍局。協同辦事。以致諸多阻碍。此圍原有圍基公所。但所謂圍董者。祇知收取地方公款。出頭爭執。絕不知修築圍基之利益。殊為可惜。

茲將兩圍自開工之日起計所完成之工程分別列于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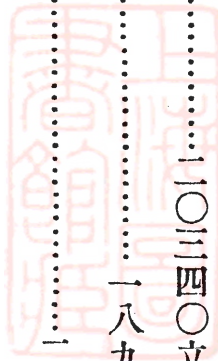
思霖圍

- 填土……………二〇三四〇立方井（即一〇七、一九〇立方米達）
- 蓋草皮……………一八九〇平方井（即二六四〇〇平方米達）
- 護基牆……………二一四立方井（即一一三〇立方米達）

大欖圍

- 填土……………二六四三〇立方井（即一三九三〇〇立方米達）
- 蓋草皮……………三三七五平方井（即四七二六〇平方米達）
- 護基牆……………八五〇立方井（即四四八〇立方米達）

修築景福圍基。係繼續由樹德學校起（至渡頭村東頭止。共長五百米達。（即〇・九華里）



又從前期在飛鵝廟前所築之樁底石牆。繼續展築三十五米達。並將牆後之基修築。此項工程。由二月開工。中間畧爲停頓。至六月完工。

茲將所完成之工程分列於下

填土	五六四七立方井(即二九七五〇立方米達)
挖掘護牆地脚	七八六立方井(即四一四〇立方米達)
護基牆	二九三立方井(即一五四〇立方米達)
蓋草皮	一七一五平方井(即二四〇〇〇平方米達)
本年度計十五個月所收入之款列下	
稅務司名下防潦經費帳	香港銀三一七九三〇元九一
宋隆水閘帳	香港銀 三八三元七六
宋隆築閘公所	香港銀三〇八三五元九四
岡下圍董	香港銀 七八四元九四

共收入香港銀三四九三三五元五五

以上所列宋隆築閘公所及岡下圍董兩項。並未經過稅務司名下帳內。因其直接繳交本處

。各外段管理費。係勻配于各處工程帳內分別開支。其餘普通管理費。係作為本處工程部經費開支。

茲將進支總表、進支比較表、各項費用詳細分表、及現存物業器具價值表、附錄于下。以備閱覽。



督辦廣東治河事宜處正工程師
瑞典國工程隊少校柯維廉謹呈

進 支 總 表

民國十五年七月一日起至十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共十五個月

支 出	港 銀		港 銀		收 入		港 銀		銀 港	
	元		元		元		元		元	
總 綱					上屆十五年七月一日存現款	15,500	83			
總務部經費	41,828	91			上屆十五年七月一日存消耗材料未分配各部					
工程部經費	80,254	76			工程者	9,111	36	24,612	19	
內河船隻較大機器及修葺費未分配各賬內者	2,437	71			由海關撥解					
添置機械費	14,546	53	139,067	91	領款單第三百九十五號至四百二十三號止					
填築地段費			3,350	30	防潦經費賬	317,930	91			
測量及量水事務費(與實際工程無關者)			17,953	26	宋隆水閘賬	383	76	318,314	67	
建設					由宋隆建閘公所直接繳交					
東江區					毫銀三萬八千九百九十元等于港銀			30,835	94	
建築岡下基	1,037	08			由東江岡下圍董繳交					
北江區					毫銀一千元等于港銀			784	94	
蘆苞活閘(附加工程)	704	75								
西江區										
宋隆活閘	112,726	02								
改建思霖大橋景福等圍	75,960	11	190,427	96						
已成工程護養及管理費										
東江區	1,773	92								
北江區 蘆苞活閘	1,841	21								
西江區 宋隆活閘	6	23	3,621	36						
			354,420	79						
現存消耗材料未分配各部工程者										
截至民國十六年九月三十日			1,738	90						
民國十六年九月三十日存現款			18,388	05						
			374,547	74				374,547	74	

柯 維 廉
正 工 程 師

馮 晉 燾
會 計 員

聶 士 信
查 核 無 訛

進 支 比 較 表

民國八年九月二十一日至十六年九月三十日止

類 別	民國八年九月二十一日 至 十五年六月三十日止 港 銀				民國十五年七月一日 至 十六年九月三十日止 港 銀				民國八年九月二十一日 至 十六年九月三十日止 港 銀			
收 入												
由海關撥解	2,588,736	07					318,314	67	2,907,050	74		
由省政府撥解	81,341	94	2,670,078	10					81,341	94	2,988,392	68
由宋隆建閘公所繳交			12,722	01			30,825	94			43,557	95
由東江區內圍董繳交			781	25			784	94			1,566	19
活期存款利息			1,082	27							1,082	27
大沙頭地畝租項			145	80							145	80
共收入			2,684,809	34			349,935	55			3,034,744	89
支 出												
總綱												
辦公處經費	521,011	77			122,083	67			643,095	44		
內河船隻及機器	38,103	22			2,437	71			40,540	93		
添置器械費	116,177	39			14,546	53			130,723	92		
辦公處房屋	74,373	02							74,373	02		
韓江工程管理費	5,600	10							5,600	10		
找換低折費	3,651	11							3,651	11		
填築地段費			758,916	61	3,350	30	142,418	21	3,350	30	901,334	82
測量及量水事務費與實際工程無關者			89,060	04			17,953	26			107,013	30
建設												
東江區	463,399	45			1,037	08			464,436	53		
北江區	925,000	67			704	75			925,705	42		
西江區	390,242	67	1,778,642	79	188,686	18	190,427	96	578,928	80	1,969,070	75
已成工程護養及管理費												
東江區	27,758	81			1,773	92			29,532	73		
北江區(蘆苞活閘)	5,818	90			1,841	21			7,660	11		
西江區(宋隆活閘)			33,577	71	6	23	3,621	36	6	23	37,299	75
共支出			2,660,197	15			354,420	79			3,014,917	94
現存消耗材料未分配者											1,738	90
十六年九月三十日存現款											18,388	05
總 共											3,034,744	89

支出類別表

民國十五年七月一日至十六年九月三十日止

甲 總綱

(一) 總務部經費	港 銀		港 銀	
	元	元	元	元
薪金及公費	30,186	58		
差役工金	3,771	23		
辦公處房屋及傢私保險費	281	25		
辦公處修理費及傢私等項	567	40		
紙張文具電話電報郵資電力等費	2,632	40		
旅費	1,597	09		
因政局影响意外費	2,202	00		
雜項費	590	96	41,828	91
(二) 工程部經費				
薪金及公費	63,346	06		
差役工金	653	32		
紙張文具及繪圖用品費	1,148	70		
印刷費書籍及報紙費	1,500	62		
洋工程師人壽保險費	1,181	08		
正工程師回國旅費	6,500	89		
醫藥費	1,402	40		
旅費	4,187	35		
總貨倉費	36	80		
雜項費	297	54	80,254	76
共經費			122,083	67

丙 測量及量水事務與實際工程無關者

(一) 常年量水事務	港 銀		港 銀	
	元		元	
工金報告轉運費及修理水尺等費			4,464	74
(二) 測量				
東江區內測量				
普通測量		230	07	
北江區內測量				
普通測量	1,442.59			
山塘測量	625.72			
魁岡築基測量	3,752.53			
木棉築基測量	977.26	6,798	10	
西江區內測量				
普通測量	124.41			
新興江測量	2,089.74			
羚羊峽至綏江測量	4,151.98			
宋隆鎮內測量	28.73	6,394	86	
各項測量		65	49	13,488 52
共			17,953	26

丁 設 建

(一) 東江區	港 銀 元		銀 港 元	
岡下基				
挑掘泥坑及清除地面費	12	60		
填土工程費	196	79		
測量及管理費所有旅費及屋租等均包括在內	827	51	1,037	08
共			1,037	08

(二) 北江區	銀 港 元		港 銀 元	
蘆苞活閘附加工程				
測量繪圖等費	21	05		
填石工程費	353	37		
管理費	330	33	704	75
共			704	75

(三) 西江區	港 銀 元		港 銀 元	
宋隆活閘及內部各基				
預備工程費	745	86		
地脚及閘臺費	42,472	20		
建築閘臺以上各部費	5,134	66		
鐵閘及附屬各件(連同安裝費)	756	31		
閘位出入水道費	15,144	03		
活閘與舊基圍相連基圍費	25,559	90		
茅山及其他各基	12,509.20			
高明基	3,002.64	15,511	84	
共移下頁		105,324	20	

	港 銀		港 銀	
	元		元	
前頁移來	150,324	20		
與實際工程無關費用(如賠償拆屋遷填及政局影响意外費)	4	80		
潦水損壞及預防損壞設備費	2,030	95		
開採工場附近石礦(移泥及浮石暨鋪設運石用之軌道費)	1,056	34		
材料轉運費(不分配于各賬者)	649	80		
貨倉及工廠費(連貨倉管理人工廠匠目薪水及招集工人費工人寄宿設備費)	4,835	67		
管理費	15,359	33		
	129,261	09		
除前存材料等價值經已分配各賬者材料	12,621.02			
機器及工具	3,914.05	16,535	07	112,726 02
思霖園				
預備工程費	890	82		
挑掘基坑及整理地面費	330	12		
填土工程費	5,808	27		
護牆工程費	1,475	94		
基坡保護費	226	30		
基上埗頭及行人道費	860	40		
雜費在上列各賬之外者	53	42		
與實際工程無關係費用(如補置拆屋及撫恤費等)		43		
潦水損壞及預防損壞費額外泵水費	71	56		
材料轉運費不能分配于各賬者	68	71		
貨倉及招集工人費工人寄宿設備費園丁雜費	475	35		
管理費	3,468	07	13,729	39
大攬園				
預備工程費	1,035	02		
共移下頁	1,035	02	126,455	41

	港 銀		港 銀	
	元		元	
前頁移來	1,035	02	126,455	41
挑掘泥坑及整理地面費	987	10		
填土工程費	16,557	03		
護牆工程費	19,376	54		
基坡保護費	1,038	03		
基上埗頭及行人路費	675	19		
雜費在上列各賬之外者	433	92		
與實際工程無關係費用(如補置拆屋及撫恤等費)	177	52		
潦水損壞及預防損壞等費額外泵水費	2	89		
材料轉運費不能分配于各賬者	85	11		
貨倉及招集工人費工人寄宿設備費園丁雜費	1,068	28		
管理費	7,649	97	49,086	60
景福園				
預備工程費	114	31		
挑掘泥坑及整理地面費	485	13		
填土工程費	2,965	61		
護牆工程費	4,084	44		
基坡保護費	1,140	23		
基上埗頭及行人路費	41	26		
雜費在上列各賬之外者	5	89		
與實際工程無關係費用(如補置拆屋及撫恤等費)	9	54		
材料轉運費不能分配于各賬者	20	61		
貨倉及招集工人費工人寄宿設備費園丁雜費	216	10		
管理費	4,061	09	13,144	12
共			188,686	13

丁 已成工程護養及管理費

(一) 東江區	港 銀 元		港 銀 元	
	修理基圍費	223	10	
管理費	1,550	82	1,773	92
(二) 江北區				
鐵閘修繕費	4	29		
石工費	69	22		
修理相連基圍費	623	60		
管理費	1,144	10	1,841	21
(三) 西江區				
管理費			6	23
共			3,621	36

戊 現存銷耗材料未分配各賬者

十六年九月三十日止

	港 銀 元	
道釘	50	29
士敏土	1419	93
煤	92	48
銅線紗	68	53
旗	58	14
燃料	15	38
巴利士油	34	15
共	1,738	90

資 產 表

本 處 所 有 物 之 價 值

類 別	港		銀	
	原	值	現	值
	元		元	
產業				
在廣州市辦公處洋樓一座上蓋連地2.123				
平方米達卽2.48華畝	74,373	02	90,000	00
在大沙頭地一段				
已填者2,120平方米達卽2.52華畝5,200,00				
未填者3,744平方米達卽4.46華畝1,600,00			6,800	00
機器及用具				
吸水機電力機及附屬各件	14,918	39	9,800	00
打樁機及附屬物	27,723	12	16,200	00
洋灰三合土機及附屬物	7,428	07	6,600	00
土斗車	6,492	23	2,600	00
鋼軌	12,312	06	8,600	00
機器廠用具	1,808	57	1,300	00
木土斗車及餘件	1,163	84	1,000	00
工程用具	3,245	54	1,800	00
濶安拖船	20,000	00	9,600	00
洪安電船	3,100	00	600	00
江安電船	3,550	00	600	00
巡河座船	7,568	51	5,500	00
測量及繪圖儀器	7,466	72	5,200	00
辦公處傢私	6,902	60	5,000	00
共值	198,05	67	171,200	00

附 錄

下表所列為各時期內之平均下雨日數分年分月平均雨量及各站所觀測各時期內及每月內之最高最低雨量
(雨量以耗記載每耗值一米達千分之一)

流 域	月 份	民國九年至十四年				民國十五年				民國十六年 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止			
		共 數		最高度	最低度	共 數		最高度	最低度	共 數		最高度	最低度
		下日 雨數	耗	耗	耗	下日 雨數	耗	耗	耗	下日 雨數	耗	耗	耗
西 江 上 游 此雨量共數為本流域內雨量站十二處所得雨量之平均數十二站即西隆，舊州，百色，龍州，思恩府，南寧，上林，貴縣，永福，三里，潯州及鬱林最高度及最低度係本流域內之任一站所紀之最大及最少雨量數	一月	6	35	185	1	7	59	114	0	4	13	36	0
	二月	8	61	242	4	15	150	420	37	9	67	141	24
	三月	9	56	223	3	14	133	327	60	11	61	153	3
	四月	11	140	619	19	9	102	196	24	11	70	192	9
	五月	12	190	726	1	13	194	319	93	14	248	527	40
	六月	15	295	605	51	18	312	523	54	14	222	390	96
	七月	13	234	533	13	16	270	429	37	16	249	409	71
	八月	14	236	532	11	15	221	333	66	13	236	348	61
	九月	9	145	459	6	11	146	298	37	9	150	284	33
	十月	6	62	241	4	11	95	220	29				
	十一月	5	45	162	1	3	21	69	0				
	十二月	5	30	167		11	74	126	10				
各時期內之平均共數		113	1529		143	1777							
各時期內各站之最高最低量度				2396	441			2718	536				

流 域	月 份	民國九年至十四年				民國十五年				民國十六年 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止			
		共 數		最高度	最低度	共 數		最高度	最低度	共 數		最高度	最低度
		下 日 雨 數	耗	耗	耗	下 日 雨 期	耗	耗	耗	下 日 雨 期	耗	耗	耗
西 江 下 游 紀之最大及最小雨量數 最高度及最低度係本流域內之任一站所 卽桂林，修仁，英家，梧州及宋隆五處 由本流域內雨量站五處所得之平均雨量	一月	8	41	106	0	9	50	76	24	8	16	35	6
	二月	11	70	122	0	19	148	191	75	13	86	115	70
	三月	13	99	244	0	16	155	192	114	16	120	166	66
	四月	16	182	435	74	13	178	182	131	17	141	231	92
	五月	18	282	608	116	18	214	385	120	19	330	580	188
	六月	18	310	674	134	20	223	480	119	18	228	354	99
	七月	13	157	639	29	14	117	190	63	21	279	364	158
	八月	16	203	343	69	15	117	173	71	15	215	254	184
	九月	9	105	286	7	11	127	168	67	12	131	268	37
	十月	7	59	272	1	11	149	281	51				
	十一月	6	38	118	0	4	21	31	6				
	十二月	7	34	125	0	11	58	88	4				
各時期內之平均共數		142	1579			161	1557						
各時期內各站之最高 最低度量				2469	1028			2031	1302				

年事

流域	月份	民國九年至十四年				民國十五年				民國十六年 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止			
		共數		最高度	最低度	共數		最高度	最低度	共數		最高度	最低度
		下 雨 數	耗	耗	耗	下 雨 數	耗	耗	耗	下 雨 數	耗	耗	耗
北江流域	一月	7	47	136	0	5	28	41	11	4	19	33	10
	二月	11	94	220	20	18	171	240	113	10	92	110	75
	三月	10	125	308	2	10	135	147	123	17	324	407	240
	四月	14	196	413	45	12	266	345	176	14	209	353	78
	五月	15	271	477	125	13	345	495	209	17	411	589	228
	六月	14	277	508	6	17	204	255	129	11	169	244	97
	七月	9	127	497	34	8	115	174	25	15	204	261	124
	八月	13	207	459	39	9	89	124	56	12	159	209	93
	九月	7	85	266	7	7	61	97	35	9	122	157	84
	十月	4	50	220	0	9	203	344	78				
	十一月	4	28	115	0	4	41	62	16				
	十二月	4	37	172	0	6	32	88	15				
各時期內之平均共數		112	1544			118	1690						
各時期內之最高最低量度				2553	1075			2218	1456				

所紀之最大及最小雨量數
處最高度及最低度係本流域內之任一
站
即南雄，樂昌，韶州，英德，及連州五
由本流域內雨量站五處所得之平均雨量

流 域	月 份	民國九年至十四年				民國十五年				民國十六年 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止			
		共 數		最高度	最低度	共 數		最高度	最低度	共 數		最高度	最低度
		下日 雨數	耗	耗	耗	下日 雨數	耗	耗	耗	下日 雨數	耗	耗	耗
東 江 流 域	一月	9	50	123	0	5	22	31	13	3	20	21	20
	二月	11	116	238	27	13	123	147	76	12	128	162	94
	三月	11	139	385	2	11	153	157	149	17	265	318	212
	四月	15	207	488	50	15	303	335	248	16	255	325	186
	五月	17	302	537	91	16	256	323	165	19	383	479	288
	六月	18	277	430	132	16	175	221	116	16	215	304	88
	七月	14	200	412	50	13	308	345	271	20	307	372	266
	八月	17	267	485	60	10	193	249	137	16	211	341	100
	九月	9	124	310	9	12	133	183	82	9	87	101	68
	十月	4	42	124	0	5	62	88	35				
	十一月	4	36	202	0	3	125	187	63				
	十二月	6	21	52	0	3	8	10	6				
各時期內之平均共數		135	1780			122	1858						
各時期內之最高最低量度				2421	1237			1869	1726				

流 域	月 份	民國九年至十四年			民國十五年			民國十六年 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止					
		共 數	最 高 度	最 低 度	共 數	最 高 度	最 低 度	共 數	最 高 度	最 低 度			
		下日 雨數	耗	耗	耗	下日 雨期	耗	耗	耗	下日 雨期	耗	耗	耗
廣州三角洲上部	一月	9	61	149	0	5	22	26	18	6	20	24	16
	二月	10	90	266	10	18	101	101	100	18	142	153	130
	三月	12	93	202	6	14	140	143	136	22	194	214	174
	四月	16	187	398	37	18	259	280	238	20	183	193	174
	五月	19	309	540	115	16	267	290	243	24	416	456	376
	六月	19	310	406	188	17	167	189	145	19	297	352	241
	七月	15	302	548	97	17	244	272	216	22	362	369	354
	八月	17	327	540	158	17	166	191	141	16	147	148	146
	九月	12	165	358	16	16	204	211	197	11	62	75	49
	十月	6	48	100	0	12	276	352	200				
	十一月	4	36	163	0	5	70	74	65				
	十二月	6	26	72	1	5	10	11	9				
各時期內之平均共數		145	1954		160	1926							
各時期內各站之最高 最低度量			2865	1543			2024	1823					

雨量數
係本流域內之任一
站所紀之最大及最
小
站即三水，及省城
兩處最高度及最低
度
由本流域內雨量站
兩處所得之平均雨
量



上海图书馆藏书



A541 212 0013 0250B

